

**《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
评审会签到表**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/职称	电话
1				
2				
3	李波	韶关市城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	工程师	13553632188
4	曾志华	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技术负责人	15819219740
5	黄心华	韶关市防汛抗旱中心	高工	13680067211
6	张林华	韶关市防汛抗旱中心	高工	13927827922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
《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评审会专家签名表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签名	电话	备注
1	张林红	韶关市防洪管理中心	高工	张林红	13927827922	省库专家
2	彭卫华	韶关市防洪管理中心	高工	彭卫华	13680067221	
3	金谈	韶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工程师	金谈	13536321888	

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评审意见

2025 年 1 月 19 日，广东华电南雄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南雄市主持召开了《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送审稿）》技术评审会，参加会议的有：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（方案编制单位）的代表和专家 3 名。

与会代表和专家查看了现场，听取了方案编制单位的汇报，经讨论，形成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综合说明内容较全面。建议：完善项目基本情况及前期进展、特性表等。

二、项目概况介绍基本清楚，建议：

- 1、复核占地面积及类型；
- 2、完善弃渣场情况介绍；
- 3、复核土石方平衡、弃土数量及去向；

三、项目水土保持评价基本合理。建议：

- 1、完善工程占地评价；
- 2、完善土石方平衡评价；
- 3、完善弃渣场的分析与评价；

四、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基本可行。建议：

- 1、复核侵蚀模数取值及水土流失量；
- 2、完善水土流失危害分析；

五、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可行。建议：

- 1、补充道路工程挖、填边坡水保防护措施设置；

2、复核弃渣场水保措施布设；

3、完善临时排水、沉沙、苫盖等典型措施布设。

六、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。建议：完善监测方法及监测点位布设。

七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较充分，方法基本可行。建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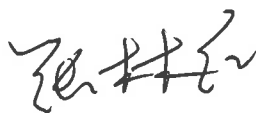
1、复核措施单价、独立费、补偿费；

2、复核六项指标值。

八、完善相关图表、附件。

经审查，《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的编制内容基本满足有关技术规范要求，同意通过评审。

专家组组长：



专家组组员：



2025 年 1 月 19 日

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

修改情况表

专家评审意见	所在页码	修改说明	复审意见
1、综合说明内容较全面，建议：			
（1）完善项目基本情况及前期进展、特性表等	P1～P3、 P17	已完善项目基本情况及前期进展、特性表	✓
2、项目概况介绍基本清楚，建议：			
（1）复核占地面积及类型；	P37	已复核占地面积及类型	✓
（2）完善弃渣场情况介绍；	P41～P44	已完善弃渣场情况介绍；	✓
（3）复核土石方平衡、弃土数量及去向；	P38～P41	已复核土石方平衡、弃土数量及去向；	✓
3、项目水土保持评价基本合理。建议：			
（1）完善工程占地评价；	P52	已完善工程占地评价。	✓
（2）完善土石方平衡评价；	P53	已土石方平衡评价	✓
（3）完善弃渣场的分析与评价；	P53～P54	已弃渣场的分析与评价	✓
4、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基本可行。建议：			
（1）复核侵蚀模数取值及水土流失量；	P67～P71	已复核侵蚀模数取值及水土流失量。	✓
（2）完善水土流失危害分析；	P71～P72	已完善水土流失危害分析	✓
5、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可行。建议：			
（1）补充道路工程挖、填边坡水土保持防护措施设置；	P75～P86	已补充道路工程挖、填边坡水土保持防护措施设置。	✓
（2）复核弃渣场水土保持措施布设；	P75～P86	已复核弃渣场水土保持措施布设。	✓

韶关南雄市江头镇大汉风电场（二期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

修改情况表

专家评审意见	所在页码	修改说明	复审意见
(3) 完善临时排水、沉沙、苫盖等典型措施布设。	P75 ~ P86	已完善临时排水、沉沙、苫盖等典型措施布设	✓
6、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。			
完善监测方法及监测点位布设。	P94 ~ P97	已完善监测方法及监测点位布设。	✓
7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较充分，方法基本可行。建议：			
(1) 复核措施单价、独立费、补偿费；	P102 ~ P111	已复核措施单价、独立费、补偿费；	✓
(2) 复核六项指标值。	P112 ~ P114	已复核六项指标值。	✓
8、完善相关图表、附件	P120 ~ P151 及附图	已完善相关图表、附件。	✓
专家组组长：  2025 年 1 月 21 日			